**上海震旦职业学院**

**网络舆情应急处理预案**

为快速妥当处置上海震旦职业学院突发重大网络舆情，有序引导网络舆论，有效预防、减少和消除突发重大网络舆情对学校和社会造成的负面影响，切实提升应对网络媒体的能力，营造建设和谐稳定校园和推动上海震旦职业学院全面健康发展的良好网络舆论环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预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学校各二级学院、教学部门、机关单位被国内、外各类网站刊登的有对学校社会声誉、教学秩序、事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信息，或对学校师生生活、工作、学习产生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等突发网络舆论情况的应对处置工作。

二、工作原则

（一）统一领导，统筹组织。将突发重大网络舆情应对处置工作纳入上海震旦职业学院应急管理工作统筹安排，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加强组织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

（二）分级负责，依法处置。按照安全落实责任制原则，各单位、各部门应有专人负责网络舆情应急工作，并制定相应措施。依法依规组织实施突发重大网络舆情应急处置工作。

（三）监测预警，及早防范。建立网络信息监测、报告、通报制度，及时发现和掌握互联网上动态性、苗头性和预警性信息，加强分析研判，有针对性地采取防范和控制措施，及时预防和消除不良影响。

（四）服务发展，防止危机。立足于服务学校发展、保障学校安全稳定，采取法律、管理、技术、舆情疏导等综合措施加强突发重大网络舆情应急处置工作

三、处置程序及办法

（一）研判预警。学校信息中心及各二级学院、教学部门对本单位可能引发重大网络舆情的突发事件、热点敏感问题，要及时搜集掌握有关真实信息，做好应对处置准备，增强工作前瞻性和时效性。

（二）快速反应。发现重大网络舆情后，党委宣传部要按照快速、畅通原则，及时将情况报告学校分管领导和舆情涉及事项分管领导。同时启动应急预案，由学校组建专门工作组，召开碰头会，制定并落实应急处置措施，快速及时内将事情原由、事实真相、事件处置情况等组织成汇报材料，并做到第一时间内口头汇报和及时的书面汇报。如有必要，需将材料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及时沟通有关情况。

（三）分类处置。面对网络媒体出现的突发重大网络舆情，按照信息内容的不同，在严格执行保密法律法规、新闻宣传纪律等规定的基础上，需按以下不同办法分类处置：

1、属询问、置疑、诉求类的，安排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依法依规进行办理、提出答复意见，经学校主要领导和学校网络信息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统一回复；能当即回复的要当即回复，需要一段时间办理后才能回复的，要在当日回复处理意见并告知回复处理结果具体时日。

2、属对学校某一突发事件或社会热点、敏感问题恶意传播或炒作类的，要依法告知事实真相或事件处置情况；对于造成重大负面影响或严重损失及告知事实真相、事件处置情况后仍继续恶意传播或炒作的，商请执纪执法部门依纪依法查处。

3、属捏造、歪曲或夸大事实，恶意攻击、诽谤，煽动闹事或涉嫌网上违法犯罪活动类的，要依法澄清事实真相，如属于学校内部人员，以说服教育为主，情节恶劣者按学校相关校规校纪给予处罚，如属于校外人员商请执纪执法部门依纪依法查处。

4、属对推动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工作有重要积极意义类的，要积极采纳建议并按要求予以回复。

（四）动态跟踪。学校相关单位要落实专人对突发重大舆情及处置后的事态实行动态跟踪，适时采取应对处置措施，坚决防止网络舆情危机发生。

（五）总结评估。在网络舆情被消除或趋于平稳后，学校网络信息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及相关单位、部门要根据舆情的发生、传播和处置情况及时进行总结、梳理、反思，不断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提高应对网络媒体的能力。

四、工作保障

党委宣传部、信息中心配备必要的设施设备和网管技术人员，建立网络舆情监管机制，在学校各二级学院、教学部门干部职工和学生中培养一批政治素质高、责任心强、懂政策法规、善于应对网络信息的网络文明传播队伍，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占领网络舆论高地，确保发生重大网络舆情能够得到及时有效处置，为学校健康有序、和谐发展提供坚实保障。